

西安市阎良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阎政办函〔2025〕14号

西安市阎良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西安航空基地综合事务局 关于印发2025年对标先进深化改革提升行政 效能工作方案的通知

区政府各工作部门、直属事企业单位，各街道办事处，航空基地各部门、各中心：

《阎良区（航空基地）2025年对标先进深化改革提升行政效能工作方案》已经区政府、管委会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执行。

西安市阎良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西安航空基地综合事务局

2025年5月14日



阎良区（航空基地）2025 年对标先进深化改革 提升行政效能工作方案

为推进政府职能加快转变，持续提升行政效能、增强政府履职能力，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扎实落实国家、我省、我市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工作部署，紧紧围绕区委重点工作，坚持以改革破难题、增活力，以创新求突破、促提升，对标先进、聚焦痛点，深化运用“高效办成一件事”理念，充分发扬自我革命精神，积极开展政府领域改革创新。聚力打好问题整改硬仗，统筹谋划实施一批精准、高效、务实的改革举措，有效破除一批制约发展、影响企业群众获得感的体制机制障碍，推动政府服务质效持续优化、行政效能整体提升、履职能力显著增强，助力有为政府与有效市场更好结合，为我区高质量发展夯实基础支撑。

二、重点任务

（一）更大力度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持续提升行政效能

1. 高质量完成“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任务。承接落实好国家第一批 12 个重点事项和西安市 10 个特色主题服务场景，创新推出具有阎良特色的服务场景。完善“高效办成一件事”常态化推进、清单管理、效果监测机制，夯实“一事一组一方案”工作

责任，定期研判分析、调度推进、通报进展。科学确定、提前部署“高效办成一件事”涉及办事系统的建设路径及运行方式，夯实各事项落实落地基础保障。

2. 强化政务服务清单化管理。严格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和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模式。建立权责清单动态调整机制，定期评估权责清单执行效果，厘清跨部门、跨层级职责边界和协同规则。建立政务服务事项在线调整机制，编制形成市、区、街道、社区（村）四级标准统一、要素一致的政务服务事项清单。持续精简优化行政审批服务事项，动态调整行政许可事项清单，形成规范统一、权责清晰的线上行政许可事项清单体系。完善行政许可、行政备案事项与权责清单有效衔接机制。

3. 加力提升政务服务能力和水平。推进区、街道政务服务中心综合窗口服务向主题式服务优化整合，打造规范化服务场景。结合实际探索“情景模拟+AI 测评”培训模式，培养“一窗通办”全科服务队伍。落实市级分行业中介服务规范和标准，动态更新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清单，清理无法律法规依据的服务事项。深化开展“一把手走流程、坐窗口、跟执法、处投诉”等活动，强化审管协同联动，及时发现解决企业群众办事过程中的堵点难点问题。

4. 提升惠企利民政策兑现落实质效。贯彻落实西安市惠企利民政策全生命周期管理办法，开展推进惠企利民政策“直达快享”专项行动，建立惠企利民政策分类管理机制，推动政策兑现

落实质效显著提升。依托“陕企通”“i 西安”等平台的互联互通，最大程度便利企业群众享受政策红利。

5. 提升 12345 热线服务效能。优化 12345 热线“接、转、办”运行机制。探索设立“企业诉求”“创新创业”等服务专区。落实西安市 12345 热线智能化知识库运行规范，规范高频诉求、政策咨询应答标准，推动常见问题“一次解答”。构建全方位的 AI 赋能体系，建立企业诉求数据模型，实现一般诉求“智能秒转”。分级分类建立高频诉求快速办理、疑难诉求协同办理机制，推动问题解决从点向面延伸。

6. 提升项目建设服务保障能力。深化建设项目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落实重大项目市区联动机制，加强要素保障，优化审批流程。推行产业项目用地“告知承诺+标准地+预审批”模式，项目单位依据审查结论，启动总平图方案联审程序，实现“拿地即开工”。探索实施工程建设项目全生命周期数字化管理改革，建立房屋建筑赋码和落图机制，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全流程数据归集共享。深化推进“多测合一”改革，加快统一相关测绘测量技术标准，实现同一阶段“一次委托、成果共享”。

（二）更大力度推进监管执法领域改革，持续提升监管执法质效

7. 拓展跨部门综合监管场景。建立《跨部门综合监管事项清单》动态管理机制，持续拓展“综合监管一件事”实施范围。编制“综合查一次”场景清单，对涉及跨部门、跨领域、跨层级执法

主体的行政检查事项进行集成，结合实际承接好市级推出的 10 个“综合监管一件事”应用场景。

8. 配合构建全市智慧监管“一张网”。积极配合市“互联网+监管”平台升级和市、区两级自建智慧监管平台系统融合、数据共享，在 5 个以上监管领域探索应用 AI 人工智能技术，在 8 个行政执法领域推进“互联网+”执法系统跨领域、跨层级应用，提升智慧监管效能。

9. 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持续深化街道综合执法改革，实施行政执法权责清单化管理，赋予街道更多执法权，对综合执法机制运行情况进行跟踪问效，提升“一支队伍管执法”质效。推动执法资源向基层下沉，加强基层综合执法队伍专业能力培训，通过制度创新与技术赋能，让执法有力度有温度。

10. 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行为。在全区各执法领域全面推行行政执法标准化改革，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和自由裁量权，破解规范不统一、类案不同罚、过罚不相当、服务不到位等问题。建立行政检查事项动态管理制度，按照市级统筹安排，制定行政检查计划，推行“扫码入企”“一表通查”等涉企检查新模式，严格控制专项检查次数，推进行政执法数据资源共享，提升行政检查规范化水平。

11. 建立健全涉企收费长效监管机制。完善涉企收费目录清单制度，及时更新发布收费目录清单，实现目录清单全覆盖、清单之外无收费。按照“谁审批、谁监管，谁主管、谁监管”原则，

严格落实涉企收费监管责任，对存量涉企收费政策开展专项整治，依法依规清理违规收费政策，违法违规收费项目一律取消。常态化做好涉企收费政策宣传解读和涉企违规收费问题线索收集办理，加强对涉企收费情况的跟踪监测，依法曝光涉企违规收费典型案例。

（三）更大力度深化营商环境领域重点改革，持续提升服务水平

12. 深化拓展营商环境突破年活动。贯彻落实《西安市阎良区（航空基地）深化拓展营商环境突破年行动方案》，深化推进市场准入、劳动保障、金融服务、市场竞争、工程建设招投标等重点领域改革。分领域制定专项改革推进方案，明确改革任务、细化责任分工，以改革推动解决一批制约营商环境建设的突出问题、有效优化服务企业服务项目的能力和水平。

13. 营造高品质创新创业生态。配合市级区域科技创新中心建设，依托长安先导航空宇航智能制造创新中心，制定落实重大创新平台服务产业发展、产业创新中心布局、工业倍增计划、新型基础设施体系建设等方面政策措施。深化政府场景资源开放和“链主”企业场景开放，支持新技术、新产品在重点产业和重要社会发展领域的应用。推广“校招共用”“校招企用”人才引育机制，完善“股债贷保”联动的金融服务支撑体系，加快形成教育、科技、人才、产业、金融“一张图”。

14. 增强开放平台效能。配合市级实施自贸试验区提升战略，通过产业协作、要素联培等，实现协同创新、联动发展，在更深层次培育发展新动能。强化综合保税区协同发展，增强开放平台效能。

15. 促进知识产权保护和转化应用。推进知识产权保护和促进工作，落实修订后的《西安市促进知识产权创新发展实施细则》，促进专利转化、实施商标品牌战略，推进创新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每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突破 45 件；持续开展梦想城市级知识产权保护规范化市场培育工作。

16. 常态化开展利企便民“微改革”。聚焦企业群众关切，立足实际、对标先进，谋划推出不少于 20 项精准高效、务实创新、可观可感的“微改革”事项，加快构建“一领域一亮点、一区域一品牌”的改革创新矩阵。

17. 提升营商环境投诉办理质效。以实质性解决问题为目标，完善营商环境投诉处理机制，全渠道归集问题线索，推行投诉标准化分类处置、挂账销账、监督提醒制度，强化疑难诉求跨部门协同联办。建立属地与行业主管部门“双回访”闭环反馈制度，发挥正负面典型案例导向作用，推动投诉高效响应、问题实质化解。

（四）更大力度推进数字政府改革，持续提升治理能力

18. 强化数字治理基础支撑。配合市级完成数字资源中枢平台建设，推进与省市数字资源中枢平台的系统联通和数据共享，实现数据资源双向共享流动。建立数据直达专区，推动民生保障、

政务服务、社会治理、自然资源等重点领域国、省、市数据率先回流，支撑重大数据应用场景建设需求。

19. 开展政务服务系统整合攻坚行动。配合推动政务服务系统与市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深度对接融合。开展政务服务事项全要素标准化梳理，实现各级政务服务事项数据同源、动态更新、联动管理。

20. 强化政务服务数字赋能。依托市级通用人工智能大模型统一管理平台，逐步开展大模型本地化部署。借助市级统筹推进政务服务与 12345 热线智能问答融合，打造便捷、高效、规范、智慧的政务服务“总客服”，实现企业和群众诉求“一线应答”。配合市级优化智能预填功能，解决办事重复填表、手动填表等问题。

21. 打造数字城市“一张底图”。依托市级城市信息模型(CIM)平台，支撑工建审批、城市体检、基层治理、应急管理、智慧交通、智慧城管、环境保护等重点领域市区两级协同应用，赋能城市精细化管理。

22. 建强“i 西安”掌上服务“总门户”。应用“i 西安”服务功能，新增一批线上高频服务事项。依托“区县特色服务专区”，推动已有移动端服务接入“i 西安”，提供一站式智能服务。依托“i 西安”掌上办公端对接 12345 政务服务热线等内部办公平台，实现公务人员掌上办公“一网协同”。规范政务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管理，推动清理无效政务 App、小程序。

23. 推进基层数据“一表通”。落实基层数据“只报一次”工作

要求，争取市级人、地、事、物、情、组织等数据“一窗填报、直达基层、上下融通”试点，解决基层重复取数、数据孤岛等问题。

24. 加快公共数据开发利用。贯彻落实西安市公共数据管理办法，推进公共数据资源普查，高质量编制公共数据资源目录并动态更新，实现公共数据资源“一本账”管理。按照“一数一源”原则，配合市级开展数据分类分级管理和制定高频公共数据共享清单。

（五）更大力度推进政务诚信建设，持续提升政府公信力

25. 完善政府立信守信机制。建立“政府承诺+社会监管+失信问责”机制，将惠企政策兑现、政企合作协议履行等纳入政府承诺内容，做不到的不随意承诺，从源头防止政务失信行为产生。利用官方网站、政务服务大厅公开政府守信践诺情况，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将政府部门违约违规违法等失信信息记入政务失信记录，依法依规实施问责，形成政府守信践诺闭环管理。

26. 清理政策和资金不兑现问题。开展政策资金兑现专项督查，加强审计监督，畅通投诉渠道，建立政策和资金不兑现问题台账，对相关问题入账督办、整改落实，推动惠企利民政策、财政奖补资金、招商引资承诺有效兑现落实。

27. 整治拖欠企业账款问题。严格落实《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通过监督检查、函询约谈、督办通报、投诉处理等措施，定期提醒政府欠款线索，加强对问题的督办督导。按照“属

地管理、分级负责，谁监管谁负责”的原则，对政府欠账发现一起处置一起，逐笔明确责任单位、还款资金来源和到位时间，形成投诉处理解决闭环。对无争议和已判决待执行欠款，通过“执破融合”、财政调度、盘活闲置资产、发行专项债券、市场化融资等渠道筹措资金给予解决。

28. 强化政务诚信监测。建立政府失信信息互通制度，拓宽政府失信线索收集渠道，按所属地“即发现、即转交、即办理”原则跟踪协调整改。制定政务诚信评价指标，按年度开展政务诚信评价，对政务诚信风险进行定期提醒、明确改进方向。

29. 拓展信用场景应用。在招标投标、行政审批、监管执法、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社会治理、惠企便民等领域，持续创新“信用+”场景应用，探索以“企业公共信用综合评价结果”为参考的行业信用评价机制，实施差异化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实施信用风险分类管理，推进信用风险分类与“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检查结合，实施差异化精准监管。探索实施轻微失信“免申修复”，对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的经营主体，改正后通过数据共享、系统核准后自动修复其信用。

30. 推进“无证明城市”建设。落实《市级部门证明事项保留清单》和《开发区管委会和市级部门实行告知承诺制的证明事项清单》，通过告知承诺提供绿色通道、容缺受理等便利服务措施。推进以专项信用报告替代有无违法违规证明改革，通过信用数据共享替代人工核查，实现“一纸报告”代替多部门证明，降低制度

性交易成本。开展“公证规范优质”行动，落实修订完善后的全市公证服务事项清单，推动公证服务在线办理，拓展“公证+”服务模式应用领域，推进公证服务进企业、进社区（村），结合实际与需求向部分企业派驻公证专员。

（六）更大力度推进政务公开，持续提升公众满意度

31. 强化政务公开服务发展作用。聚焦深化拓展“三个年”活动、“深化六个改革”等重点工作，建立主动发声、精准回应工作机制，常态化做好政策宣传引导。加强行政机关权力配置信息公开，做好政府部门权责清单和机构职能信息的调整和公开工作。规范公开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目录以及招投标、公共资源配置等领域政府信息。

32. 加强政务公开渠道建设。加快政务公开数字化转型，完善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功能，推出场景化主题搜索服务，实现“搜索即服务”。强化政务新媒体矩阵体系建设，及时、准确、集中发布转载重要信息。推进政务公开专区特色化建设，做优政府信息查询、信息公开申请、办事咨询答复等服务。

33. 优化政策公开和解读机制。严格落实政策解读与政策文件同步起草、同步审签、同步发布“三同步”制度。充分利用政府网站、政务服务大厅、政务服务平台、12345 热线等渠道，了解掌握企业群众关切的政策条款和事项，有针对性地做好政策解读和综合指引。常态化开展“科长讲政策”活动，综合运用新闻发布会、媒体互动直播、简明问答、现场宣讲、撰写评论文章等方式

多角度全方位开展解读。

34. 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动态更新调整各单位主动公开事项目录，规范设置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及时、集中、规范发布主动公开内容。完善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依法依规严格做好保密审查，防止泄露国家秘密，防范数据汇聚引发泄密风险。

三、工作要求

（一）加快职能转变。全区各相关单位要把推进政府职能加快转变，作为全面提升政府效能、增强政府履职能力、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助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立足推动政府侧、企业侧、社会侧各项工作举措联动发力、同频共振，切实提升工作的系统性、针对性和实效性，聚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法治政府、创新政府、廉洁政府和服务型政府。

（二）强化工作协同。区政府办要健全工作机制、强化统筹，系统谋划、一体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工作。区级各相关单位特别是各项任务的牵头单位，要主动担当尽责、强化部门协同，做到方案计划衔接配套、政策措施协同发力、资源要素联动保障。同时各相关单位要紧密结合实际、强化市区联动，确保各项任务落实落地。

（三）聚力深化改革。区级各相关单位要瞄准最高标准、主动对标一流，扎实践行系统集成、协同高效改革理念和“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紧盯发展所需、市民所盼，充分发挥重点改

革的引领撬动作用和“微改革”的精准破题作用，以单点突破带动整体提升；要立足本领域、本区域工作实际，积极开展首创性、差异化改革，以探索创新打造特色优势。

（四）扎实解决问题。区级各相关单位要聚焦“打好问题整改硬仗”，围绕有效解决制约高质量发展的深层次矛盾和结构性问题，以及企业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全面梳理督察审计反馈线索、人大政协意见建议、企业群众投诉举报等各渠道发现的问题不足，建立问题清单、实行销号管理，深化靶向攻坚、协同攻坚，以解决问题的实际成效，促进政府履职能力、企业群众满意度显著提升。

（五）狠抓工作落实。区级各相关单位要强化对工作落实的全周期管理，坚持“计划管全年、过程管结果”，将工作任务具体化、清单化、责任化、项目化，建立工作台账和月度任务清单，细化落实措施、夯实工作责任，明确时间节点、强化过程监督，杜绝大而化之、笼而统之，确保各项工作任务抓在实处、落到实处、取得实效。请区级各相关单位将工作落实情况、存在问题和意见建议，于每季度末最后一个月 10 日前报区政府办（联系人：张爱丽，电话：81668382，邮箱：ylqxgb@163.com）。

附件：阎良区（航空基地）2025 年对标先进深化改革
提升行政效能工作方案重点任务清单

附件

阎良区（航空基地） 2025 年对标先进深化改革提升行政效能工作方案重点任务清单

序号	重点任务	具体举措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一) 更大力度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持续提升行政效能						
1	高质量完成“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任务。	(1) 承接落实好国家第一批 12 个重点事项和西安市 10 个特色主题服务场景，创新推出具有阎良特色的服务场景。	区数据和审批局	区级、航空基地相关部门	2025 年 11 月底前	
		(2) 完善“高效办成一件事”常态化推进、清单管理、效果监测机制，夯实“一事一组一方案”工作责任，定期研判分析、调度推进、通报进展。科学确定、提前部署‘高效办成一件事’涉及办事系统的建设路径及运行方式，夯实各事项落实落地基础保障。	区数据和审批局	区级、航空基地相关部门	2025 年 11 月底前	
2	强化政务服务清单化管理。	(3) 严格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和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模式。	区发改委 区数据和审批局	区级、航空基地相关部门	2025 年 12 月底前	
		(4) 建立权责清单动态调整机制，定期评估权责清单执行效果，厘清跨部门、跨层级职责边界和协同规则。	区委编办	区级、航空基地相关部门	2025 年 9 月底前	
		(5) 建立政务服务事项在线调整机制，编制形成市、区、街道、社区（村）四级标准统一、要素一致的政务服务事项清单。	区数据和审批局	区级、航空基地相关部门，各街道办	2025 年 6 月底前	
		(6) 持续精简优化行政审批服务事项，动态调整行政许可事项清单，形成规范统一、权责清晰的线上行政许可事项清单体系。	区数据和审批局 航空基地企业服务局	区级、航空基地相关部门	2025 年 6 月底前	
		(7) 完善行政许可、行政备案事项与权责清单有效衔接机制。	区委编办 区数据和审批局	区级、航空基地相关部门	2025 年 6 月底前	

序号	重点任务	具体举措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3	加力提升政务服务能力和水平。	(8) 推进区、街道政务服务中心综合窗口服务向主题式服务优化整合，打造规范化服务场景。	区数据和审批局	区级、航空基地相关部门	2025 年 11 月底前	
		(9) 结合实际探索“情景模拟+AI 测评”培训模式，培养“一窗通办”全科服务队伍。	区数据和审批局	区级、航空基地相关部门	2025 年 6 月底前	
		(10) 落实市级分行业中介服务规范和标准，动态更新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清单，清理无法律法规依据的服务事项。	区数据和审批局 区司法局	区级、航空基地相关部门	2025 年 6 月底前	
		(11) 深化开展“一把手走流程、坐窗口、跟执法、处投诉”等活动，强化审管协同联动，及时发现解决企业群众办事过程中的堵点难点问题。	区数据和审批局 区司法局	区级、航空基地相关部门	2025 年 11 月底前	
4	提升惠企利民政策兑现落实质效。	(12) 贯彻落实西安市惠企利民政策全生命周期管理办法，开展推进惠企利民政策“直达快享”专项行动，建立惠企利民政策分类管理机制，推动政策兑现落实质效显著提升。	区政府办 区数据和审批局 区科工局 航空基地企业服务局 航空基地招商一局	区级、航空基地相关部门	2025 年 9 月底前	
		(13) 依托“陕企通”“i 西安”等平台互联互通，最大程度便利企业群众享受政策红利。	区数据和审批局 区科工局 航空基地企业服务局 航空基地招商一局	区级、航空基地相关部门	2025 年 9 月底前	
5	提升 12345 热线服务效能。	(14) 优化 12345 热线“接、转、办”运行机制。探索设立“企业诉求”“创新创业”等服务专区。落实西安市 12345 热线智能化知识库运行规范，规范高频诉求、政策咨询应答标准，推动常见问题“一次解答”。	区数据和审批局	区级、航空基地相关部门	2025 年 6 月底前	
		(15) 构建全方位的 AI 赋能体系，建立企业诉求数据模型，实现一般诉求“智能秒转”。分级分类建立高频诉求快速办理、疑难诉求协同办理机制，推动问题解决从点向面延伸。	区数据和审批局 航空基地企业服务局	区级、航空基地相关部门	2025 年 6 月底前	

序号	重点任务	具体举措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6	提升项目建设服务保障能力。	(16) 深化建设项目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落实重大项目市区联动机制，加强要素保障，优化审批流程。	区发改委 区住建局 航空基地经济发展局 航空基地开发建设局	区级、航空基地 相关部门	2025 年 12 月底前	
		(17) 推行产业项目用地“告知承诺+标准地+预审批”模式，项目单位依据审查结论，启动总平图方案联审程序，实现“拿地即开工”。	资源规划分局 资源规划航空分局	区级、航空基地 相关部门	2025 年 9 月 月底前	
		(18) 探索实施工程建设项目全生命周期数字化管理改革，建立房屋建筑赋码和落图机制，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全流程数据归集共享。	区住建局 航空基地开发建设局	区数据和审批局 、资源规划分局 等区级、航空基 地相关部门	2025 年 6 月 月底前	
		(19) 深化推进“多测合一”改革，加快统一相关测绘测量技术标准，实现同一阶段“一次委托、成果共享”。	资源规划分局 资源规划航空分局	区级、航空基地 相关部门	2025 年 6 月 月底前	
(二) 更大力度推进监管执法领域改革，持续提升监管执法质效						
7	拓展跨部门综合监管场景。	(20) 建立《跨部门综合监管事项清单》动态管理机制，持续拓展“综合监管一件事”实施范围。	区市场监管局	区级、航空基地 相关部门	2025 年 6 月 月底前	
		(21) 编制“综合查一次”场景清单，对涉及跨部门、跨领域、跨层级执法主体的行政检查事项进行集成，结合实际承接好市级推出的 10 个“综合监管一件事”应用场景。	区市场监管局	区级、航空基地 相关部门	2025 年 12 月底前	
8	配合构建全市智慧监管“一张网”。	(22) 积极配合市“互联网+监管”平台升级和市、区两级自建智慧监管平台系统融合、数据共享，在 5 个以上监管领域探索应用 AI 人工智能技术，在 8 个行政执法领域推进“互联网+”执法系统跨领域、跨层级应用，提升智慧监管效能。	区数据和审批局	区级、航空基地 相关部门	2025 年 12 月底前	
9	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	(23) 持续深化街道综合执法改革，实施行政执法权责清单化管理，赋予街道更多执法权，对综合执法机制运行情况进行跟踪问效，提升“一支队伍管执法”质效。	区委编办	区级、航空基地 相关部门	2025 年 6 月 月底前	
		(24) 推动执法资源向基层下沉，加强基层综合执法队伍专业能力培训，通过制度创新与技术赋能，让执法有力度有温度。	区委编办 区司法局	区级、航空基地 相关部门	2025 年 12 月底前	

序号	重点任务	具体举措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10	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行为。	（25）在全区各执法领域全面推行行政执法标准化改革，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和自由裁量权，破解规范不统一、类案不同罚、过罚不相当、服务不到位等问题。	区司法局	区级、航空基地 相关部门	2025 年 12 月底前	
		（26）建立行政检查事项动态管理制度，按照市级统筹安排，制定行政检查计划，推行“扫码入企”“一表通查”等涉企检查新模式，严格控制专项检查次数，推进行政执法数据资源共享，提升行政检查规范化水平。	区司法局	区级、航空基地 相关部门	2025 年 12 月底前	
11	建立健全涉企收费 长效监管机制。	（27）完善涉企收费目录清单制度，及时更新发布收费目录清单，实现目录清单全覆盖、清单之外无收费。按照“谁审批、谁监管，谁主管、谁监管”原则，严格落实涉企收费监管责任，对存量涉企收费政策开展专项整治，依法依规清理违规收费政策，违法违规收费项目一律取消。常态化做好涉企收费政策宣传解读和涉企违规收费问题线索收集办理，加强对涉企收费情况的跟踪监测，依法曝光涉企违规收费典型案例。	区发改委 区科工局 区财政局 区市场监管局	区级、航空基地 相关部门	2025 年 12 月底前	
（三）更大力度深化营商环境领域重点改革，持续提升服务水平						
12	深化拓展营商环境 突破年活动。	（28）贯彻落实《西安市阎良区（航空基地）深化拓展营商环境突破年行动方案》，深化推进市场准入、劳动保障、金融服务、市场竞争、工程建设招投标等重点领域改革。分领域制定专项改革推进方案，明确改革任务、细化责任分工，以改革推动解决一批制约营商环境建设的突出问题、有效优化服务企业服务项目的能力和水平。	区政府办 航空基地企业服务局	区市场监管局、 区人社局、区委 办（金融工作主 管部门）、区发改 委等区级、航空 基地相关部门	2025 年 12 月底前	

序号	重点任务	具体举措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13	营造高品质创新创业生态。	(29) 配合市级区域科技创新中心建设，依托长安先导航空宇航智能制造创新中心，制定落实重大创新平台服务产业发展、产业创新中心布局、工业倍增计划、新型基础设施体系建设等方面政策措施。	区科工局 航空基地科创局	区数据和审批局等区级、航空基地相关部门	2025年9月底前	
		(30) 深化政府场景资源开放和“链主”企业场景开放，支持新技术、新产品在重点产业和重要社会发展领域的应用。	区科工局 航空招商一局	区数据和审批局等区级、航空基地相关部门	2025年9月底前	
		(31) 推广“校招共用”“校招企用”人才引育机制，完善“股债贷保”联动的金融服务支撑体系，加快形成教育、科技、人才、产业、金融“一张图”。	区科工局 航空基地科创局	区委组织部、区人社局、航空就人才服务中心等区级、航空基地相关部门	2025年9月底前	
14	增强开放平台效能。	(32) 配合市级实施自贸试验区提升战略，通过产业协作、要素联培等，实现协同创新、联动发展，在更深层次培育发展新动能。	区投资商务局 航空基地招商二局	区级、航空基地相关部门	2025年12月底前	
		(33) 强化综合保税区协同发展，增强开放平台效能。	航空基地综保区管理 发展中心	区级、航空基地相关部门	2025年12月底前	
15	促进知识产权保护 和转化应用。	(34) 推进知识产权保护和促进工作，落实修订后的《西安市促进知识产权创新发展实施细则》，促进专利转化、实施商标品牌战略，推进创新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	区市场监管局	区级、航空基地相关部门	2025年9月底前	
		(35) 每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突破45件；持续开展梦想城市级知识产权保护规范化市场培育工作。	区市场监管局	区级、航空基地相关部门	2025年12月底前	
16	常态化开展利企便民“微改革”。	(36) 聚焦企业群众关切，立足实际、对标先进，谋划推出不少于20项精准高效、务实创新、可观可感的“微改革”事项，加快构建“一领域一亮点、一区域一品牌”的改革创新矩阵。	区政府办	区级、航空基地相关部门	2025年9月底前	

序号	重点任务	具体举措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17	提升营商环境投诉办理质效。	（37）以实质性解决问题为目标，完善营商环境投诉处理机制，全渠道归集问题线索，推行投诉标准化分类处置、挂账销账、监督提醒制度，强化疑难诉求跨部门协同联办。	区政府办 区数据和审批局	区级、航空基地 相关部门	2025 年 12 月底前	
		（38）建立属地与行业主管部门“双回访”闭环反馈制度，发挥正负面典型案例导向作用，推动投诉高效响应、问题实质化解。	区政府办 区数据和审批局	区级、航空基地 相关部门	2025 年 12 月底前	
（四）更大力度推进数字政府改革，持续提升治理能力						
18	强化数字治理基础支撑。	（39）配合市级完成数字资源中枢平台建设，推进与省市数字资源中枢平台的系统联通和数据共享，实现数据资源双向共享流动。	区数据和审批局	区级、航空基地 相关部门	2025 年 9 月 底前	
		（40）建立数据直达专区，推动民生保障、政务服务、社会治理、自然资源等重点领域国、省、市数据率先回流，支撑重大数据应用场景建设需求。	区数据和审批局	区教育局、区民政局、区医保局、区卫健局、区人社局、区城管局、区应急管理局、区交通局等区级、航空基地相关部门	2025 年 9 月 底前	
19	开展政务服务系统整合攻坚行动。	（41）配合推动政务服务系统与市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深度对接融合。开展政务服务事项全要素标准化梳理，实现各级政务服务事项数据同源、动态更新、联动管理。	区数据和审批局 航空基地企业服务局	区级、航空基地 相关部门	2025 年 12 月底前	
20	强化政务服务数字赋能。	（42）依托市级通用人工智能大模型统一管理平台，逐步开展大模型本地化部署。	区数据和审批局	区级、航空基地 相关部门	2025 年 9 月 底前	
		（43）借助市级统筹推进政务服务与 12345 热线智能问答融合，打造便捷、高效、规范、智慧的政务服务“总客服”，实现企业和群众诉求“一线应答”。	区数据和审批局	区级、航空基地 相关部门	2025 年 9 月 底前	
		（44）配合市级优化智能预填功能，解决办事重复填表、手动填表等问题。	区数据和审批局 航空基地企业服务局	区级、航空基地 相关部门	2025 年 9 月 底前	

序号	重点任务	具体举措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21	打造数字城市“一张底图”。	（45）依托城市信息模型（CIM）平台，支撑工建审批、城市体检、基层治理、应急管理、智慧交通、智慧城管、环境保护等重点领域市区两级协同应用，赋能城市精细化管理。	区数据和审批局 航空基地企业服务局	区级、航空基地 相关部门	2025 年 10 月底前	
22	建强“i 西安”掌上服务“总门户”。	（46）应用 “i 西安”服务功能，新增一批线上高频服务事项。	区数据和审批局 航空基地企业服务局	区住建局、区投资商务局、区市场监管局、区教育局、区科工局等区级、航空基地相关部门	2025 年 12 月底前	
		（47）依托“区县特色服务专区”，推动已有移动端服务接入“i 西安”，提供一站式智能服务。	区数据和审批局 航空基地企业服务局	区级、航空基地 相关部门	2025 年 12 月底前	
		（48）依托“i 西安”掌上办公端对接 12345 政务服务热线等内部办公平台，实现公务人员掌上办公“一网协同”。规范政务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管理，推动清理无效政务 App、小程序。	区数据和审批局	区级、航空基地 相关部门	2025 年 12 月底前	
23	推进基层数据“一表通”。	（49）落实基层数据“只报一次”工作要求，争取市级人、地、事、物、情、组织等数据“一窗填报、直达基层、上下融通”试点，解决基层重复取数、数据孤岛等问题。	区数据和审批局 航空基地企业服务局	区级、航空基地 相关部门	2025 年 12 月底前	
24	加快公共数据开发利用。	（50）贯彻落实西安市公共数据管理办法，推进公共数据资源普查，高质量编制公共数据资源目录并动态更新，实现公共数据资源“一本账”管理。	区数据和审批局	区级、航空基地 相关部门	2025 年 12 月底前	
		（51）按照 “一数一源” 原则，配合市级开展数据分类分级管理和制定高频公共数据共享清单。	区数据和审批局	区级、航空基地 相关部门	2025 年 12 月底前	
（五）更大力度推进政务诚信建设，持续提升政府公信力						
25	完善政府立信守信机制。	（52）建立“政府承诺+社会监管+失信问责”机制，将惠企政策兑现、政企合作协议履行等纳入政府承诺内容，做不到的不随意承诺，从源头防止政务失信行为产生。利用官方网站、政务服务大厅公开政府守信践诺情况，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区科工局	区级、航空基地 相关部门	2025 年 6 月 底前	
		（53）将政府部门违约违规违法等失信信息记入政务失信记录，依法依规实施问责，形成政府守信践诺闭环管理。	区科工局	区级、航空基地 相关部门	2025 年 12 月底前	

序号	重点任务	具体举措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26	清理政策和资金不兑现问题。	(54) 开展政策资金兑现专项督查，加强审计监督，畅通投诉渠道，建立政策和资金不兑现问题台账，对相关问题入账督办、整改落实，推动惠企利民政策、财政奖补资金、招商引资承诺有效兑现落实。	区财政局 区审计局 航空基地财政金融局	区发改委、区科工局、区投资商务局等区级、航空基地相关部门	2025 年 11 月底前	
27	整治拖欠企业账款问题。	(55) 严格落实《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通过监督检查、函询约谈、督办通报、投诉处理等措施，定期提醒政府欠款线索，加强对问题的督办督导。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监管谁负责”的原则，对政府欠账发现一起处置一起，逐笔明确责任单位、还款资金来源和到位时间，形成投诉处理解决闭环。对无争议和已判决待执行欠款，通过“执破融合”、财政调度、盘活闲置资产、发行专项债券、市场化融资等渠道筹措资金给予解决。	区科工局	区级、航空基地相关部门	2025 年 12 月底前	
28	强化政务诚信监测。	(56) 建立政府失信信息互通制度，拓宽政府失信线索收集渠道，按属地“即发现、即转交、即办理”原则跟踪协调整改。	区科工局	区级、航空基地相关部门	2025 年 6 月底前	
		(57) 制定政务诚信评价指标，按年度开展政务诚信评价，对政务诚信风险进行定期提醒、明确改进方向。	区科工局	区级、航空基地相关部门	2025 年 12 月底前	
29	拓展信用场景应用。	(58) 在招标投标、行政审批、监管执法、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社会治理、惠企便民等领域，持续创新“信用+”场景应用，探索以“企业公共信用综合评价结果”为参考的行业信用评价机制，实施差异化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	区科工局	区发改委、区数据和审批局、区委办（金融工作主管部门）等区级、航空基地相关部门	2025 年 12 月底前	
		(59) 实施信用风险分类管理，推进信用风险分类与“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检查结合，实施差异化精准监管。	区市场监管局	区级、航空基地相关部门	2025 年 9 月底前	
		(60) 探索实施轻微失信“免申修复”，对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的经营主体，改正后通过数据共享、系统核准后自动修复其信用。	区市场监管局	区级、航空基地相关部门	2025 年 9 月底前	

序号	重点任务	具体举措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30	推进“无证明城市”建设。	（61）落实《市级部门证明事项保留清单》和《开发区管委会和市级部门实行告知承诺制的证明事项清单》，通过告知承诺提供绿色通道、容缺受理等便利服务措施。	区司法局	区级、航空基地 相关部门	2025 年 11 月底前	
		（62）推进以专项信用报告替代有无违法违规证明改革，通过信用数据共享替代人工核查，实现“一纸报告”代替多部门证明，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	区科工局	区级、航空基地 相关部门	2025 年 6 月 底前	
		（63）开展“公证规范优质”行动，落实修订完善后的全市公证服务事项清单，推动公证服务在线办理，拓展“公证+”服务模式应用领域，推进公证服务进企业、进社区（村），结合实际与需求向部分企业派驻公证专员。	区司法局	区级、航空基地 相关部门	2025 年 9 月 底前	
（六）更大力度推进政务公开，持续提升公众满意度						
31	强化政务公开服务发展作用。	（64）聚焦深化拓展“三个年”活动、“深化六个改革”等重点工作，建立主动发声、精准回应工作机制，常态化做好政策宣传引导。	区政府办	区级、航空基地 相关部门	2025 年 6 月 底前	
		（65）加强行政机关权力配置信息公开，做好政府部门权责清单和机构职能信息的调整和公开工作。	区政府办 区委编办	区级、航空基地 相关部门	2025 年 6 月 底前	
		（66）规范公开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目录以及招投标、公共资源配置等领域政府信息。	区政府办 区财政局 区发改委 区住建局	区级、航空基地 相关部门	2025 年 6 月 底前	
32	加强政务公开渠道建设。	（67）加快政务公开数字化转型，完善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功能，推出场景化主题搜索服务，实现“搜索即服务”。	区政府办 区数据和审批局	区级、航空基地 相关部门	2025 年 9 月 底前	
		（68）强化政务新媒体矩阵体系建设，及时、准确、集中发布转载重要信息。推进政务公开专区特色化建设，做优政府信息查询、信息公开申请、办事咨询答复等服务。	区政府办	区级、航空基地 相关部门	2025 年 6 月 底前	

序号	重点任务	具体举措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33	优化政策公开和解读机制。	（69）严格落实政策解读与政策文件同步起草、同步审签、同步发布“三同步”制度。	区政府办	区级、航空基地相关部门	2025年6月底前	
		（70）充分利用政府网站、政务服务大厅、政务服务平台、12345热线等渠道，了解掌握企业群众关切的政策条款和事项，有针对性地做好政策解读和综合指引。	区政府办 区数据和审批局	区级、航空基地相关部门	2025年6月底前	
		（71）常态化开展“科长讲政策”活动，综合运用新闻发布会、媒体互动直播、简明问答、现场宣讲、撰写评论文章等方式多角度全方位开展解读。	区政府办	区级、航空基地相关部门	2025年9月底前	
34	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管理。	（72）动态更新调整各单位主动公开事项目录，规范设置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及时、集中、规范发布主动公开内容。	区政府办	区级、航空基地相关部门	2025年12月底前	
		（73）完善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依法依规严格做好保密审查，防止泄露国家秘密，防范数据汇聚引发泄密风险。	区政府办	区级、航空基地相关部门	2025年6月底前	